

# 民工国外采矿遭欠薪 法官强制执行终维权

呼和浩特讯 7月13日,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一起欠薪案,11位赴蒙古国打工的湖南农民工拿到了近20万元的工资款。

2015年年初,贾某对阳某等11名来自湖南的农民工许以高薪、分红承诺,并办理了劳务签证,雇佣他们到蒙古国从事地下

深井开采金矿工作。不料到达蒙古国以后,作业环境非常艰苦,金矿产量极低,贾某随即以投资失败为由未拒绝支付工资款,阳某等农民工只好在其出具工资欠条后回国。

因多次索要工资未果,阳某等农民工将贾某诉至法院,经调解,双方达成协议;贾

某于2017年8月22日前分两次向阳某等11名农民工支付工资款及利息28万余元。但贾某在支付8万元工资款后,一直未支付剩余款项,阳某等农民工于今年5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过程中,办案法官面对被执行人的规避执行行为,通过信息查控系统,冻结了

被执行人贾某的所有银行账户,并对其采取了限制高消费措施。贾某发现账户中资金被冻结后,主动找到承办法官,表示愿意偿还拖欠的工资款,并与阳某等11名农民工达成和解协议,申请人同意放弃近一年的利息,本案得以圆满执结。

(王墨竹)

## 筑牢执行根基 打赢“三大战役”

呼伦贝尔讯 为了全面贯彻全国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座谈会精神,提升执行质效,增强群众获得感、满意度,7月17日,海拉尔铁路运输法院党组书记郎松庆、副院长宋铁汉及执行团队、法警大队全体干警在执行指挥中心连线高院,参加“基本解决执行难”决战决胜“三大歼灭战”启动仪式。

这次行动,该院充分运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使用执行单兵执法设备与车载设备,连接执行现场与执行指挥中心,为“基本解决执行难”提供有力保障。

海拉尔铁路运输法院党组书记郎松庆表示,“基本解决执行难”已进入决胜阶段,法院将严格按照会上提出的具体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梳理,为全面迎接第三方评估做好准备。今后,将持续加强执行工作,以背水一战的决心,义无反顾地投入执行工作中,攻坚克难,打好“三大歼灭战”,为“基本解决执行难”决战决胜奠定坚实基础。

(姜锐锐)

## 组织人员参加培训 提高卷宗归档水平

察素齐讯 为了提高书记员的综合业务技能,发挥好书记员在审判工作中的辅助作用,近日,呼和浩特市土左旗人民法院组织该院42位聘用制书记员,开展案件卷宗的制作与归档培训。

此次培训主要围绕诉讼卷宗整理常见问题、装订标准和档案室接收卷宗规定进行专题讲评。在培训中,书记员之间相互探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由书管办主任现场解答书记员提出的在装订卷宗中遇到的疑惑与争议,进一步提高了书记员卷宗归档水平和质量。

近几年来,该院积极推动档案业务培训常态化,定期对各业务庭室书记员进行档案业务培训,将卷宗整理、归档要求落实到位。同时,档案室严把案件审查、归档关,不断强化各业务庭的归档意识和质量意识,使档案工作更趋规范化、科学化。

(云丽娟)

## 法官释法明理 实现案结事了

薛家湾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成功调解一起申请人准格尔旗城乡建设管理综合执法大队申请法院强制执行被申请人某公司罚款240万元的案件,促使被申请人某公司主动履行款项。

2017年5月28日,准格尔旗城乡建设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执法人员在神华准能新建办公楼工程进行执法检查时,发现施工单位有变更未重新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开工建设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决定给予该公司限期改正并处以240万元的罚款。

5月21日,申请人准格尔旗城乡建设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向法院递交强制执行申请,该院立案受理后,经过主审法官的释法明理,被申请人某公司主动履行了涉案款项。

(张雁英 甄文燕)

## 开展“烈日风暴” 行动直击“老赖”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昆区人民法院开展“烈日风暴”执行专项行动,本次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拒不申报财产和有能力履行而拒不履行等方面的失信被执行人。

当日,昆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段喜林,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李敏,院党组成员、执行局局长张昊坐镇执行指挥中心,从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执行工作完成情况、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计划三个方面,向中院院长范俊峰作了“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汇报。

## 相聚座谈讨论

赤峰讯 为了加强对离退休老干部、老党员的关怀,征求老干部对法院现阶段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近日,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法院邀请20余名离退休老干部,与院领导班子、各党支部书记、老、中、青法院人齐聚一堂,共话美好发展前景。

会上,党总支书记李金树向老干部们通报了法院近期以来在审执业务、队

当晚8时许,天色渐晚,“烈日风暴”行动正式开始,昆区法院执行干警分为6个小组,参与干警40余人,兵分6路,按照之前摸排排查的线索,急速前往各执行点。对25件案件27名被执行人开展突击执行行动。通过严查、拘留、扣押等强制措施严惩“老赖”,极大地推动了执行工作。

在当晚的“烈日风暴”执行专项行动中,当场执结案件3件,达成和解3件,拘留6人,拘传27人,执结标的78.6万元。

(周阳)

## 共话美好前景

伍管理、司法改革等方面开展的重点工作及取得的成效,并着重对2018年进行的内设机构改革进行了详细解释。

老干部们畅所欲言,踊跃为法院的发展献计献策,并纷纷表示,感受到了松山法院蓬勃的朝气和稳步的发展,也看到了院党组和全院干警的辛勤努力,会继续尽自己的一份力,为法院提供舆论正能量。

(赵成 田源超)

## “法检”合作联动 推进公益诉讼

额尔古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和额尔古纳市人民检察院加强沟通和联系,依法开展行政公益诉讼工作,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

法检两院领导座谈沟通,共同研究探讨,达成共识;提起行政诉讼是检察院的神圣职责,是法律赋予人民检察院的新任务;法检两院应加强密切合作,形成合力,建立提起公益诉讼程序和案件审理的有效机制。

## 发挥司法网拍作用

通辽讯 近日,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针对司法网络拍卖成交率低迷的现状,多措并举,切实发挥主观能动性,从司法网络拍卖的特征与法院实际出发,采取一系列有针对性的措施,切实发挥司法网拍在破解执行难题的重要作用。

该院执行局联合法院宣传部门,将法院淘宝网拍卖平台的首页引入到本院微信公众号平台中,方便群众随时关注最新

制;对案件线索的发现、立案、审判、执行形成联动机制。

同时,法检两院联合制定了《额尔古纳市人民检察院、额尔古纳市人民法院关于加强协作促进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实施意见》,就主要任务、受案范围、案件管辖、案件审理等问题达成一致意见,为推动公益诉讼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郭本强)

## 合力破解执行难题

拍卖标的物,大大增加拍品的曝光率;标注案件法官及网络拍卖工作人员的工作电话号码,实施接受咨询双轨制;将法院微信公众号标附在每个案件的拍卖公告当中,方便当事人及意向竞买人随时了解拍品动态。

自此推行短短7天内,已经有4件拍品拍卖成功,成交额2552753元,溢价款183000元。

(崔新悦)

## 回访缓刑人员 帮教温暖人心

通辽讯 近日,通辽铁路运输法院刑事审判庭派员前往社区矫正中心,对7名被判处缓刑的人员进行了回访帮教。此次回访采取实地走访、调查,听取基层组织有关部门人员意见的方式进行。

回访中,法官与缓刑人员进行了深入交谈,询问了缓刑人员思想、工作和生活上的近况,并耐心讲解缓刑的有关规定,鼓励他们放下思想包袱,改过自新,加强法律知识学习,遵纪守法,做一名对社会有用之人。

一直以来,通辽铁路运输法院把缓刑回访考察机制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积极创新工作新思路,采取电话、走访、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坚持做好缓刑人员的定期回访考察工作,并建立了回访档案,预防缓刑人员重新犯罪,维护了辖区社会秩序,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与法律效果。

(王璐)

## 致力解决“执行难” 重点走好“四步棋”

乌兰讯 近年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旗人民法院在“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上,思想重视、思路清晰,行动迅速、措施有力,通过重点走好“四步棋”,执结了一大批疑难、复杂案件,执行工作质效总体向好发展,执行工作外部环境明显改善。

第一步:执行强制性和威慑力持续强化。积极推进执行攻坚常态化,坚持集中执行与日常执行相结合,平均每月开展1次集中执行行动。

第二步:执行信息化建设取得显著进展。积极运用技术手段,解决各个执行环节的简单重复劳动问题,不断解放执行力。

第三步:执行工作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实现执行指挥管理中心实体化运作,做到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监督,发挥了统揽全局、

第四步:执行工作管理创新再上新台阶。始终坚持“一把手”亲自抓执行工作,通过倒排执行期限和结案目标,统筹规划执行任务。

(王董东)

## 诉讼双方各执一词 法官审案明察秋毫

根河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根河市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0年至2011年期间,原告张某给被告郑某送各种烟、方便面、饮料等商品,郑某累计拖欠货款10699元。被告郑某的弟弟和妻子分别于2015年偿还1500元和用中华烟顶账2600元,剩余货款至今未付。

该院受理此案后,办案法官详细了解案情后认为,本案虽然标的额小,但案情复杂,证据零散,双方当事人矛盾较深,如处理不好,会导致更深的矛盾。

庭审过程中,办案法官试图调解,原告被告据理力争,互不相让,调解未果。之后,该院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根据调查结果,依法判决被告郑某于判决生效后立即给付原告张某货款6599元。法官审案明察秋毫,以法服人,原被告双方欣然接受。

(袁慧敏)